

编者按

有媒体报道,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4亿,这是国家卫健委测算的2035年左右中国的老年人口数量,彼时中国将进入重度老龄化阶段。有调查显示,68%的老年人退休后再就业意愿较强。基于此,不少地方正在大力推动“银发族”再就业。然而,一些老年人在选择就业时,面临用人单位不愿意要,劳动权益难以保障、工资待遇低等难题。如何为“银发族”再就业撑牢“保护伞”,成为值得探讨的民生问题。做好这方面的工作,也是人口老龄化社会尊老、敬老、爱老、助老的重要体现。

老年人再就业需全社会支持

苑广阔

前不久,一则“父母开始老了,还在排队找工作”的消息引发社会公众对于低龄老人(60—69岁)再就业的关注。《法治日报》记者近日调查发现,许多低龄老人因各种原因,虽然到了退休年龄,却仍然选择工作,贴补家用。但对于他们来说,要找到一份工作尤其是合适的工作并不容易;即使找到了一份工作,可能也会因其法律意识薄弱或一些工作的临时性,导致就业保障力度不足。

调查显示,低龄老人的就业意愿其实是很强烈的,其中大部分求职者期待通过再就业增加收入、补贴家用。然而当他们真正迈入职场,却发现再就业首先会面临年龄门槛,让他们的择业范围大大缩小;其次,工资待遇等,不如处在同一岗位、做着同样工作的年轻人;最后,则是因为法律意识淡薄等,在再就业过程中,自身权益往往难以得到保障。

客观而言,“银发族”再就业有劣势也有优势。劣势是体力、精力、反应能力等无法和年轻人相比,这在客观上限制了他们的择业范围,影响了他们再就业以后的工资待遇等。对此,再就业的“银发族”应认清现实,降低求职期望值,期望值过高,可能会在求职中屡屡碰壁。

但“银发族”就业也有其优势,他们在一些行业或工种上更有经验,稳定性也更强,不像年轻人那么喜欢跳槽。用人单位应看到这种优势,积极聘请“银发族”再就业。

当然,“银发族”要想顺利实现再就业,除了需要用人单位改变招聘观念,给“银发族”更多机会,也离不开政府有关部门以及全社会的共同努力。老年群体再就业存在职业技能培训机会缺乏、技能知识不足、社会保障体系不完善、择业范围狭窄等问题,亟待各

方关注和协调解决。

政府和社会要充分尊重老年人再就业的意愿,通过专业培训、就业指导等,让老年人适应数字化时代的变化,提升其社会劳动参与度。要在法律法规层面保障老年群体的就业权利,如进一步完善劳动法法律法规中的再就业制度,增加关于“就业权利年龄”上限的制度安排,完善老年人就业的职业保险制度等,允许老年人在合理评估自身情况的基础上,自由选择工作与否。

同时,以企业为对象,出台一系列优惠政策,如税收优惠、补贴、奖励等,鼓励企业在岗位劳动强度允许的情况下,扩大低龄老人的岗位供给,挖掘低龄老年群体的劳动潜力,提高全社会的平均劳动生产率。相关部门要健全老年人再就业服务、保障体系,尝试打破老年人求职市场的信息壁垒,创造适合老年人的就业岗位。

关键词:权益保障

再就业权益保障不能成盲区

王琦

据媒体报道,今年61岁的四川省德阳市罗江区居民李珀(化名)没有想到,做保洁竟然有伤残风险——她在清洁楼道时不慎滑倒跌落在楼梯上,造成腕关节骨折,落下九级伤残。她虽然在当地一家物业公司长期从事保洁工作,但因已经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且已领取养老金,不能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难以被认定为工伤。无奈之下,她只能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物业公司作出民事赔偿。

随着人口老龄化加速,越来越多老年人在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选择继续工作或再就业。然而,他们在就业市场中的权益保障却成为不容忽视的问题。超龄劳动者在工作中面临的风险并不亚于其他年龄段的劳动者,无论是从事保洁、安装还是其他体力劳动,他们都可能因工作环境、设备等因素而遭受伤害。由于他们已超过法定退休年龄并领取养老金,按照现行法律

规定,他们与用人单位之间只能构成劳务关系,而非劳动关系。这意味着他们在工作受伤时难以享受工伤保险等劳动权益保障。

此外,超龄劳动者在就业市场还常常遭遇欠薪等问题。由于他们与用人单位之间缺乏稳定的劳动关系,一旦发生纠纷,他们的权益往往难以得到有效维护。这不仅损害超龄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也影响劳动力市场的公平与稳定。

对此,一些地区出台相关政策,允许用人单位为超龄劳动者单独缴纳工伤保险费。然而,这些政策在实践中仍面临诸多挑战,如参保范围有限、保障力度不足等。

从长远来看,要真正解决超龄劳动者权益保障的问题,首先需要在法律层面明确超龄劳动者的身份和权益进行明确。虽然他们已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但只要在工作岗位上提供实际劳动,就应

享有与年龄相适应的劳动权益保障,这包括但不限于获得劳动报酬、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以及工伤保险等基本权益。通过构建专门的超龄劳动者权益保障制度,可以将这一群体纳入更为全面和系统的保护框架内。

改革现行劳动法律制度也是必要之举。应考虑放宽劳动关系的年龄限制,或将工伤保险与其他社会保险种拆分,允许超龄劳动者单独参加工伤保险。这样的制度设计,既能满足超龄劳动者的实际需求,也能减轻用人单位的负担。

此外,加强劳动监察和劳动仲裁工作同样重要。要确保相关法律法规得到有效执行,就必须加大对违法行为的惩处力度,并提高劳动仲裁的效率和公正性。

用人单位也应承担起应有的社会责任,依法保障超龄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劳动力市场健康发展。

为“银发族”就业撑牢“保护伞”

多方合力消除“坑老培训”

李英锋

有媒体近日调查发现,目前市场上存在各种各样针对老年人的培训课程,打着“容易学、包学会、好赚钱”的口号,吸引了一批想要找工作挣点钱的低龄老人。其中一些培训暗藏重重陷阱,不但主讲老师身份资质存疑、课程质量参差不齐,且培训机构没有相关资质和证书,导致掉入其中的老年人损失钱财,且很难追回。

专门收割求职老年人的“培训陷阱”确实存在。一些培训课程粗制滥造、东拼西凑,“含金量”很低,“含水量”很高。培训机构的套路也并不复杂,通常是先用话术和免费试听,对老年人进行“洗脑”和诱导,忽悠老年人支付学费、购买培训课程,继而再逐步诱导老年人购买升级课程等。

种种培训乱象侵犯了老年人的权益,损害了社会诚信,扰乱了市场秩序。有些培训行为已经踩到了法律底线。如果培训机构或讲师伪造资质或

身份信息,宣讲完全杜撰的就业创业“成功案例”,则构成虚假宣传、消费欺诈,严重的还涉嫌刑事诈骗。

对专门收割老年人的“培训陷阱”,多方需承担起社会责任,合力来填平。

市场监管、公安、网信等部门应联合消协、行业协会,对“坑老培训”进行长效治理,瞄准重点平台、重点环节、重点区域、重点问题完善治理措施,加大线上线下监测、巡查力度,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多方收集问题线索,依法查处虚假宣传、欺诈、诈骗等行为,并辅以失信惩戒措施,让非法培训机构或人员付出必要的法律代价、失信代价。同时,曝光“坑老培训”案例,通过多种媒介和形式开展“以案说法”,剖析“坑老培训”的套路,教育提醒老年人看清相关诱人培训或培训话术的违法侵权风险,增强警惕防范意识,提升自我保护能力。

鉴于很多“坑老培训”的虚假宣传

行为发生于相关网络平台,或以网络平台为媒介,网络平台也应增强责任意识,有的放矢地加强求职、创业、投资等培训宣传信息的监管,并不断创新监管方式,如发现虚假宣传或疑似诈骗等信息,或发现培训商家的异常经营行为,及时采取限制账号功能、屏蔽内容、断开链接等措施,并报告监管部门。

子女等亲人应多与老年人沟通,了解老年人的求职培训需求和动态,如果发现老年人掉进“培训陷阱”,及时向消协、市场监管部门、公安部门、网络平台投诉举报,或向法院起诉,积极维权。

人社等部门应加强对低龄老人的就业培训、指导和帮助,搭建老年人就业平台,会同其他部门鼓励引导企业创造更多适合老年人就业的岗位,强化对老年劳动者的权益保障,优化老年人的就业环境。



虚假培训「诱捕」老年人 王怀申作

延安红色音乐传承与形态重构研究

兰庆炜

2022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瞻仰延安革命纪念地时的讲话中指出,“在延安时期形成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培育形成的以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创业精神为主要内容的延安精神,是党的宝贵精神财富,要代代传承下去。”

延安时期的红色音乐,是反映延安精神的非物、口头性载体,延安时期的红色音乐的发展,离不开延安精神的滋养,延安精神为延安红色音乐夯实了理论根据,给予了理论指导。随着时代需求的转变,延安红色音乐在贯彻延安精神的同时,也需要符合新时代声音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一)延安精神为延安红色音乐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理论支持

延安精神与文艺发展互融互通。在理想信念教育中,延安精神与民间文化艺术具有相融性。中国革命、建设、改革取得不断胜利,离不开远大理想信念的支撑,而新时代表党带领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必须有坚定的理想信念。延安精神和民间文化艺术有着共同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基础、共同的红色文化基因、共同的民族精神之根。因此,二者在崇高理想培育和理想信念教育中具有相融性。

(二)延安精神为文艺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创作源泉

在中华民族生死存亡的危急关头,在中国共产党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感召之下,大批文艺工作者和爱国青年从各地奔赴延安,与经过长征抵达陕北的文艺队伍和西北革命根据地文艺战士聚集在宝塔山下,延河之滨,形成了一支以笔为枪的文艺队伍,共同为民族复

兴和人民幸福鼓与呼,奉献出青春热血和艺术才华。广大文艺工作者纷纷响应党中央号召,更加自觉地深入群众、深入生活,以人民喜闻乐见的形式,创作出一大批表现新主题、新人物、新世界、新思想的新作品,热情讴歌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下的革命斗争,开启了人民文艺创作的新纪元。

人们耳熟能详的《黄河大合唱》《东方红》,正是延安文艺的代表作品,散发出恒久的艺术魅力。1939年4月13日,《黄河大合唱》在陕北公学大礼堂进行了首演,获得很大成功,并迅速传遍全中国,唱出了一个时代的最强音,成为中华儿女夺取抗战胜利的精神力量。

延安文艺是以人民为中心的艺术创作。广大文艺工作者深入人民群众中,从人民群众的劳动智慧中汲取艺术养分,以饱满的创作热情、丰富的艺术形式,推动延安文艺蓬勃发展。

(三)以延安精神为指引,始终坚持文艺是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延安文艺是为人民群众服务的,形象生动地反映了人民群众的苦与乐、理想与愿望,迅速为人民群众所接受,极大地鼓舞了人民群众的战斗热情和胜利信心。

(四)以“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为导向的当代创作与传播

从20世纪50年代起,陕西一大批作家、艺术家创作了大批关注现实、关爱民众的优秀作品,“文学陕军”“西部影视”“陕西戏剧”“长安画派”“黄土画派”“陕西民歌”“三秦书风”等一系列陕西文化品牌,在这里孕育繁荣并走向全国。2014年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以来,陕西文艺战线认真贯彻落实重要讲话精神,坚持问题导向,以人才培养、精品生产为抓手,多措并举推动文艺事业繁荣发展,全省文艺工作呈现

出健康有序、生动活泼的新局面。

红色音乐是革命文化的重要载体。文艺创作要紧密结合时代的发展,用创新的艺术手法和语言,让红色经典作品更加直接地获得老百姓的认同和接受。近几年,延安大学先后创作演出《路遥的世界》、音乐舞蹈史诗《延安》,取得了巨大反响,2019年和中国音乐学院复排经典红色歌剧《白毛女》,在延安大剧院上演,也获得了观众的认可。

在新时代背景下,除了常规的课堂、报纸、电视,还应积极发挥自媒体的网络辐射作用,通过更广的平台宣传红色音乐,积极创作符合新时代的文艺作品。延安大学鲁迅艺术学院为中国海军延安舰创作的舰歌《铁血蓝盾》,通过网络取得了很好的传播效果,延安大学鲁迅艺术学院音乐舞蹈史诗剧《延安》在文化和旅游部组织的网络展播中,获得了60万的在线观看量,大大提升了宣传覆盖面。当然,网络上的提升和信息良莠不齐,在使用网络之时需要加强网络审核,加强对传播者和受众群体的引导和监管。

延安时期形成的红色经典歌曲,既是党在文艺实践中,以马克思主义文艺观传承、改造和提升本土文化和民间文化,生成时代的、大众的、民族的新文化的历史产物,也是在政党文化建构中,实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本土化的产物。以延安文艺的历史经验证明了的科学方法,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作为民间文艺传承的主要内容,放置在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新语境当中,可以得到更好地传承、转化和发扬。

【作者系延安大学鲁迅艺术学院副教授。本文系2023年度“奋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谱写陕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重点智库研究项目“陕西红色音乐文化传承与形态重构问题研究”(2023ZD1114)的研究成果】

地方革命文化资源融入高校思政课教学的实践路径

吴静

2024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对学校思政课建设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始终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取得的举世瞩目成就为内容支撑,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为力量根基,把道理讲深讲透讲活,守正创新推动思政课建设内涵式发展,不断提高思政课的针对性和吸引力”。这一指示,明确了文化赋能新时代新征程学校思政课建设的鲜明导向。充分运用地方革命文化资源,创新思政课教学内容和体系,发挥好地方革命文化资源立德树人的育人作用,积极弘扬革命传统,增强文化自信,既是一个基础课题,也是一个应用课题。

如何使地方革命文化资源有效融入高校思政课教学呢?

第一,以队伍建设为关键,深化思政课教师对地方革命文化资源的价值认知。四川是一片孕育红色基因、富有革命传统的热土,革命文化资源丰富。高度重视地方革命文化资源,深入挖掘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历程中蕴含的伟大革命精神,增强思政课教师对地方革命文化资源的价值认知,意味着他们可以更清晰地把握地方革命文化资源的价值与育人功能。思政课教师要深入挖掘和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中的育人元素,系统推进地方革命文化资源融入思政课教学。

第二,以整理研究为抓手,助推地方革命文化资源与思政课融合发展。要充分发挥革命文化资源的育人价值,离不开对地方革命旧址、革命文化等的深入研究阐释。近年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加强地方革命文化资源的研究阐释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例如,目前凉山长征文化资源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巧渡金沙江”“会理会议”“彝海结盟”和

“强渡大渡河”等重要历史事件的历史意义和教育意义等方面,从宏观层面有利于对红军长征过凉山历史进程的整体把握。不过,缺乏对“礼州会议”等边缘化的地方革命文化资源的理论研究。为此,要整合各方力量,加强对边缘化的地方革命文化资源的文献整理和理论研究,发掘更多地方革命文化资源的当代价值。

第三,以内容融入为核心,推进地方革命文化资源系统融入思政课教学体系。思政课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在当前快速变化的社会背景下,关注学生的成长与发展,准确把握大学生的思想状况、心理状况和认知规律,引导学生客观认识当代中国和世界发展大势,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才能使思政课具有思想性、理论性、针对性。笔者认为,思政课要与地方革命文化资源相结合,就要以深挖地方革命文化资源为导向设计教学内容,积极提炼文化育人素材,善于运用翔实数据、鲜活案例,把彻底的理论讲透彻,把鲜活的思想讲鲜活,才能取得更好的教育教学效果。例如,“纲要”课教师在《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教学中,精确找准地方革命文化资源融入的定位,适时融入“礼州会议”的故事,讲清楚贯穿其中的历史逻辑和现实逻辑。“德法”课教师在《思想道德与法治》教学中,融入越西县“红军洞”、普格县“红军树”、道孚县“忠烈桥”等地方革命文化资源,引导大学生熟悉地方、热爱地方,坚定理想信念,涵养文化自信。

第四,以场馆体验为手段,创新思政课教学方式。习近平总书记2019年在河南考察时指出“革命博物馆、纪念馆、党史馆、烈士陵园等是党和国家红色基因库”。此为创新思政课教学方式指明方向,即与地方革命文化资源相结合。推进思政小课堂与红色场馆深度融合,以多样立体的社会实践促进学生知、信、行合一。成都师范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积极参与构建“大思政”,与校团委共建校级学生思政理论社团“青年马克思主义研究协会”,分专题设立一批“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11个,构筑思政实践育人新范式。依托协会积极打造“行走的思政课”,组织学生开展“红色研学”等体验式学习,如走进红色礼州革命历史现场,聆听边仕光老人讲述“一枚银圆”的故事,累计组织110余支红色社会实践队伍,覆盖学生3900余人次。通过各类鲜活的学习场景,促使大学生深刻理解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内涵,把握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和改革的辉煌历程及历史性变革,感悟党的初心使命,强化使命意识,涵养文化自信。

第五,运用新兴网络信息技术,使地方革命文化资源的文化底蕴拥有生动的当代表达形式,增强育人效果。2016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指出,“要运用新媒体新技术使工作活起来,推动思想政治工作传统优势同信息技术高度融合,增强时代感和吸引力。”近年来,许多高校充分运用新兴网络信息技术,积极开展思政课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为学生提供沉浸式、交互式学习体验,让历史文物、历史情景、历史故事变得可感可触。运用新兴网络信息技术赋能地方革命文化资源的保护和利用,实现学生足不出户即可“云”游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能激发大学生的思想共鸣。

【作者单位:成都师范学院。基金项目:2024年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思想政治教育教学研究”专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教学的路径研究》(SCJ24MGC23)】